附1

鄂州市告知承诺试点名录

| 序号 | 《名录》项目类别号 | | 项目类别 | 文件类别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十、农副食品加工业13 | 15 | 谷物磨制131；饲料加工132 | 报告表 |
| 2 | 16 | 植物油加工133（不含有浸出工艺的） | 报告表 |
| 3 | 17 | 制糖业134 | 报告表 |
| 4 | 19 | 水产品加工136 | 报告表 |
| 5 | 20 | 其他农副食品加工139（年加工能力1.5万吨及以上玉米、0.1万吨及以上薯类或豆类、4.5万吨及以上小麦的淀粉生产、年产0.1万吨以上的淀粉制品生产） | 报告表 |
| 6 | 十一、食品制造业14 | 21 | 方便食品制造143 | 报告表 |
| 7 | 22 | 乳制品制造144 | 报告表 |
| 8 | 24 | 其他食品制造149 | 报告表 |
| 9 | 十二、酒、饮料制造业15 | 25 | 酒的制造151 | 报告表 |
| 10 | 26 | 饮料制造152 | 报告表 |
| 11 | 十六、皮革、毛皮、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19 | 32 | 制鞋业195（有橡胶硫化工艺、塑料注塑工艺的除外） | 报告表 |
| 12 | 十七、木材加工和木、竹、藤、棕、草制品业20 | 34 | 人造板制造202（年产10万立方米及以上20万立方米以下的胶合板制造2021、纤维板制造2022、刨花板制造2023、其他人造板制造2029） | 报告表 |
| 13 | 十九、造纸和纸制品业22 | 38 | 纸制品制造223（不含以再生塑料为原料生产的） | 报告表 |
| 14 | 二十六、橡胶和塑料制品业29 | 53 | 塑料制品业292（年产1万吨及以上的泡沫塑料制造2924，年产1万吨及以上涉及改性的塑料薄膜制造2921、塑料板、管、型材制造2922、塑料丝、绳和编织品制造2923、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2926、日用塑料制品制造2927、人造草坪制造2928、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2929） | 报告表 |
| 15 | 三十、金属制品业33 | 66 |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331；金属工具制造332；集装箱及金属包装容器制造333；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334；建筑、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335；搪瓷制品制造337；金属制日用品制造338（以上涉及通用工序\*，使用溶剂型涂料除外） | 报告表 |
| 16 | 三十一、通用设备制造业34 | 69 | 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341；金属加工机械制造342；物料搬运设备制造343；泵、阀门、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344；轴承、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345；烘炉风机、包装等设备制造346；文化、办公用机械制造347；通用零部件制造348；其他通用设备制造业349（以上涉及通用工序\*，使用溶剂型涂料除外） | 报告表 |
| 17 | 三十二、专用设备制造业35 | 70 | 采矿、冶金、建筑专用设备制造351；化工、木材、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制造352；食品、饮料、烟草及饲料生产专用设备制造353；印刷、制药、日化及日用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354；纺织、服装和皮革加工专用设备制造355；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356；农、林、牧、渔专用机械制造357；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358；环保、邮政、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359（以上涉及通用工序\*，使用溶剂型涂料除外） | 报告表 |
| 18 | 三十三、汽车制造业36 | 71 |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367（使用溶剂型涂料除外） | 报告表 |
| 19 | 三十五、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38 | 77 | 电机制造381；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382；电线、电缆、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383；电池制造384；家用电力器具制造385；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386；照明器具制造387；其他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389（以上涉及通用工序\*，使用溶剂型涂料除外） | 报告表 |
| 20 | 三十六、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39 | 79 | 智能消费设备制造396（涉及通用工序\*，使用溶剂型涂料除外） | 报告表 |
| 21 | 三十七、仪器仪表制造业40 | 83 | 通用仪器仪表制造401；专用仪器仪表制造402；钟表与计时仪器制造403；光学仪器制造404；衡器制造405；其他仪器仪表制造业409（以上涉及通用工序\*，使用溶剂型涂料除外） | 报告表 |
| 22 | 三十八、其他制造业41 | 84 | 日用杂品制造411；其他未列明制造业419（以上涉及通用工序\*，使用溶剂型涂料除外） | 报告表 |
| 23 | 四十、金属制品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43 | 86 | 金属制品修理431；通用设备修理432；专用设备修理433；铁路、船舶、航空航天等运输设备修理434；电气设备修理435；仪器仪表修理436；其他机械和设备修理业439（以上涉及通用工序\*，使用溶剂型涂料除外） | 报告表 |
| 24 | 四十一、电力、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| 91 | 单台或者合计出力20吨/小时（14兆瓦）及以上的锅炉（不含电热锅炉），燃煤、燃油锅炉总容量65吨/小时（45.5兆瓦）及以下的。 | 报告表 |
| 25 | 四十三、水的生产和供应业46 | 94 |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461（涉及通用工序\*） | 报告表 |

注1：\*指《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》中涉及通用工序重点管理和简化管理的。

注2：以上行业涉重金属以及《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（2018年）》、《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（第一批）》所列污染物排放的除外，涉新污染物排放及涉及环境敏感区的除外。

注3：不含带专项的报告表类。